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持续督导定期现场检查报告

保荐机构名称：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荐公司简称：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代表人姓名：吕晓斌	联系电话：010-68570712		
保荐代表人姓名：赵明	联系电话：010-68570712		
现场检查人员姓名：吕晓斌、田之禾			
现场检查对应期间：2018 年度			
现场检查时间：2018 年 12 月 17 日-18 日、25 日-26 日			
一、现场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意见		
（一）公司治理	是	否	不适用
现场检查手段（包括但不限于本指引第 33 条所列）： （1）查阅、复制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会议文件及相关资料； （2）查阅、复制公司章程及各项规章制度； （3）访谈公司相关人员； （4）查看公司主要生产、经营、管理场所。			
1.公司章程和公司治理制度是否完备、合规	✓		
2.公司章程和三会规则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		
3.三会会议记录是否完整，时间、地点、出席人员及会议内容等要件是否齐备，会议资料是否保存完整	✓		
4.三会会议决议是否由出席会议的相关人员签名确认	✓		
5.公司董监高是否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相关业务规则履行职责	✓		
6.公司董监高如发生重大变化，是否履行了相应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7.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如发生变化，是否履行了相应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8.公司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是否独立	✓		
9.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不存在同业竞争	✓		
（二）内部控制			
现场检查手段（包括但不限于本指引第 33 条所列）： （1）查阅、复制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及审计委员会的相关资料及提交的报告；			

<p>(2) 查阅、复制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内部审计制度等；</p> <p>(3) 查阅、复制公司投资决策相关的董事会决议、公司对外投资交易情况及出售资产情况等；</p> <p>(4) 访谈公司相关人员。</p>			
1.是否按照相关规定建立内部审计制度并设立内部审计部门	✓		
2.是否在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建立内部审计制度并设立内部审计部门（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适用）	✓		
3.内部审计部门和审计委员会的人员构成是否合规	✓		
4.审计委员会是否至少每季度召开一次会议，审议内部审计部门提交的工作计划和报告等（中小企业板和创业板上市公司适用）	✓		
5.审计委员会是否至少每季度向董事会报告一次内部审计工作进度、质量及发现的重大问题等（中小企业板和创业板上市公司适用）	✓		
6.内部审计部门是否至少每季度向审计委员会报告一次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执行情况以及内部审计工作中发现的问题等（中小企业板和创业板上市公司适用）	✓		
7.内部审计部门是否至少每季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一次审计	✓		
8.内部审计部门是否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前二个月内向审计委员会提交次一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中小企业板和创业板上市公司适用）	✓		
9.内部审计部门是否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二个月内向审计委员会提交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中小企业板和创业板上市公司适用）	✓		
10.内部审计部门是否至少每年向审计委员会提交一次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中小企业板和创业板上市公司适用）	✓		
11.从事风险投资、委托理财、套期保值业务等事项是否建立了完备、合规的内控制度	✓		
（三）信息披露			
<p>现场检查手段（包括但不限于本指引第 33 条所列）：</p> <p>(1) 查阅、复制公司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等制度；</p> <p>(2) 查阅、复制公司信息披露文件，查阅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文件；</p> <p>(3) 核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p> <p>(4) 抽取关键时间点获取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及相关信息披露材料；</p> <p>(5) 访谈公司相关人员。</p>			
1.公司已披露的公告与实际情况是否一致	✓		
2.公司已披露的内容是否完整	✓		
3.公司已披露事项是否未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取得重要进展	✓		
4.是否不存在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5.重大信息的传递、披露流程、保密情况等是否符合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		
6.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是否及时在本所互动易网站刊载	✓		
（四）保护公司利益不受侵害长效机制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现场检查手段（包括但不限于本指引第 33 条所列）： （1）查阅、复制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以及其他公司内部的相关规定； （2）取得关联方清单及关联方交易材料； （3）取得公司对外担保相关文件； （4）查阅信息披露情况及相关会议文件等； （5）访谈公司相关人员并取得相关承诺函。			
1.是否建立了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直接或者间接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或者其他资源的制度	✓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是否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或者其他资源的情形	✓		
3.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是否合规且履行了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		
4.关联交易价格是否公允	✓		
5.是否不存在关联交易非关联化的情形	✓		
6.对外担保审议程序是否合规且履行了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		
7.被担保方是否不存在财务状况恶化、到期不清偿被担保债务等情形	✓		
8.被担保债务到期后如继续提供担保，是否重新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和披露义务			✓
（五）募集资金使用			
现场检查手段（包括但不限于本指引第 33 条所列）： （1）查阅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查阅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台账，抽查募集资金大额支付凭证及原始凭证； （3）查阅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内部决策、审批流程文件，查阅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文件； （4）访谈公司相关人员。			
1.是否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一个月内签订三方监管协议	✓		
2.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是否有效执行	✓		
3.募集资金是否不存在第三方占用、委托理财等情形	✓		
4.是否不存在未履行审议程序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置换预先投入、改变实施地点等情形	✓		
5.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或者使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或者偿还银行贷款的，公司是否未在承诺期间进行风险投资			✓
6.募集资金使用与已披露情况是否一致，项目进度、投资效益是否与招股说明书等相符	✓		

7.募集资金项目实施过程中是否不存在重大风险	✓		
(六) 业绩情况			
现场检查手段（包括但不限于本指引第 33 条所列）： （1）收集公司相关财务资料，查阅分析公司定期报告； （2）访谈公司相关人员； （3）搜集同行业上市公司相关数据，进行比较分析等。			
1.业绩是否存在大幅波动的情况	✓		
2.业绩大幅波动是否存在合理解释	✓		
3.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公司业绩是否不存在明显异常	✓		
(七) 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现场检查手段（包括但不限于本指引第 33 条所列）： （1）查阅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所做出的承诺函； （2）查阅公司定期报告、临时公告等信息披露文件； （3）就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承诺的履行情况访谈相关人员； （4）取得公司就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股份变动的说明文件。			
1.公司是否完全履行了相关承诺	✓		
2.公司股东是否完全履行了相关承诺	✓		
(八) 其他重要事项			
现场检查手段（包括但不限于本指引第 33 条所列）： （1）访谈公司相关人员； （2）查阅、复制相关三会文件、公司治理制度、财务资料等； （3）搜集公开信息，查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			
1.是否完全执行了现金分红制度，并如实披露	✓		
2.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是否合法合规，并如实披露			✓
3.大额资金往来是否具有真实的交易背景及合理原因	✓		
4.重大投资或者重大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否不存在重大变化或者风险	✓		
5.公司生产经营环境是否不存在重大变化或者风险	✓		
6.前期监管机构和保荐机构发现公司存在的问题是否已按相关要求予以整改			✓
二、现场检查发现的问题及说明			
<p>1、问题：报告期业绩下滑</p> <p>2、说明：2018 年 1-9 月，公司营业收入为 268,923.98 万元，同比增长 11.95%；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9,588.49 万元，同比下降 39.89%；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8,117.80 万元，同比下降 31.09%。公司业绩下滑主要系期间费用增幅较大以及毛利率下滑导致营业利润下降所致。</p>			

2018年1-9月，公司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及财务费用较去年同期分别上涨12.82%、15.37%和59.52%。其中，管理费用增加主要系技术开发费增长所致；财务费用增加主要系公司票据贴现利息支出增加及银行借款增加、利息费用增长所致。

2018年1-9月，公司毛利率为18.20%，同比下降6.86%。毛利率下降主要系公司主要产品上游原材料聚丙烯下半年较同期大幅上涨，对公司主要经营产品成本造成较大影响，对公司本期的毛利率和净利润造成一定不利影响。

3、建议：公司应当结合行业发展趋势和公司实际情况合理制定经营策略，加强经营管理，防范经营风险，并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及时、充分地揭示相关风险，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保荐机构将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对公司进行持续督导，并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